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进入 2020 年，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，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强。为应对新形势，优化资产结构、提高流动性，进而增强抗风险能力、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与北京同丰堂医药经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，将公司持有的沃华医药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沃华国际）100% 的股权以人民币 9,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北京同丰堂医药经营有限公司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沃华国际的股权。

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(临时)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% 股权的交易价格人民币 9,000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92,237.51 万元的 30%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公司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

《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对方北京同丰堂医药经营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(一) 公司名称：北京同丰堂医药经营有限公司

(二) 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(三) 法定代表人：李凤兰

(四) 注册资本：600 万元

(五) 注册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北马庄

(六) 营业执照注册号：91110112802440577R

(七) 经营范围：批发中成药、化学药制剂、抗生素、生化药品；
批发医疗器械III类：6863 口腔科材料；II类：6820 普通诊察器械、6826
物理治疗仪及康复设备、6827 中医器械、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
诊断试剂（诊断试剂除外）、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；预包装食品零售
（不含冷藏冷冻食品）；特殊食品零售（保健食品；销售（不含零售）
医疗器械（限 I 类）；零售电子产品、日用杂货、针纺织品、塑料制
品；技术推广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计算机技术培训（不得面向
全国招生）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。

(八)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： (万元)

资产负债表科目	2019 年 12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16657.23
负债总额	6723.46
所有者权益	9933.77
利润表项目	2019 年度
营业收入	838.49
净利润	164.75

(九) 北京同丰堂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沃华国际 100%的股权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(一) 公司名称：沃华医药国际有限公司

(二) 成立时间：2019 年 8 月 16 日

(三) 注册资本：13,636,350 美元；

(四) 注册地址：香港湾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54 楼 5406 室

(五) 经营范围：中药研发、提供顾问服务

(六)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： 单位：万元

资产负债表科目	2019 年 12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8,494.94
负债总额	96.89
所有者权益	8,398.05
利润表项目	2019 年度
营业收入	0
净利润	-618.84

(七) 公司不存在为沃华国际提供担保、委托理财，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转让方：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受让方：北京同丰堂医药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(一) 转让标的：甲方持有的沃华国际 100%的股权。

(二) 转让价格：参考沃华国际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，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9,000 万元。该价格为固定价格，不受交割前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影响。

(三) 支付方式：受让方于本协议生效后三日内支付全部款项(人民币 9,000 万元)。

(四) 生效条件：双方签字盖章，且经董事会等有权决策机关批准。

(五) 生效时间：上述生效条件全部获得满足时协议生效。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沃华医药国际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应对新形势，优化资产结构、提高资产流动性，进而增强抗风险能力、提升核心竞争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